繳費說明：

一、繳費期間：

繳費方式	繳費期限
臨櫃繳費或匯款轉帳	115 年 10 月 27 日(二)至 11 月 10 日(二)下午 3 時 30 分止
以自動櫃員機(ATM)、網路 ATM 繳費	115 年 10 月 27 日(二)至 11 月 10 日(二)夜間 12 時止
便利商店繳費(僅限個別報名考生使用)	115 年 10 月 27 日(二)至 11 月 7 日(六)夜間 12 時止

※個別報名於 11 月 10 日(二)下午 5 時截止，考生仍可於自動櫃員機(ATM)、網路 ATM 繳費至當日夜間 12 時止；逾時即為未完成報名無法參加考試。

二、持身分證之考生個別繳費，設定方式為 922+「身分證號」，且英文首碼依「英文首碼轉碼對照表」轉換，如例 1。

範例	考生	身分證號	繳款帳號
例 1	考生甲	A123789456	922 01 123789456

***英文首碼轉碼對照表**

A 01	B 02	C 03	D 04	E 05	F 06	G 07	H 08	I 09	J 10	K 11	L 12	M 13
N 14	O 15	P 16	Q 17	R 18	S 19	T 20	U 21	V 22	W 23	X 24	Y 25	Z 26

三、無身分證之外籍考生個別繳費，設定方式為 922 +「9...」+「居留證號」：

①居留證舊式統一證號共 10 碼，前 2 碼英文字母直接以「9」代換，並在居留證號之前以「9」補足 14 碼，如例 2。

②居留證新式統一證號共 10 碼，比照國人身分證字號格式，由 1 碼英文字母加上 9 碼數字組成。英文字母直接以「9」代換，並在居留證號之前以「9」補足 14 碼，如例 3。

③因無居留證而使用護照者，護照號碼內含之任一英文字母直接以「9」代換；不足 14 碼時，在護照號碼之前以「9」補足，如例 4 及例 5。

範例	考生	居留證號 / 護照號碼	繳款帳號
例 2	考生乙	HD 12345678	922 999 12345678
例 3	考生丙	K812345678	922 99 812345678
例 4	考生丁	765 AC 4321	922 99 765 99 4321
例 5	考生戊	123456789	922 99 123456789

四、使用自動櫃員機（ATM）或網路 ATM 轉帳繳費者（手續費自付）：先輸入華南銀行代號【008】，再輸入「繳款帳號」及報名費金額，最後務必確認交易明細表之「繳款帳號」和「繳款金額」正確無誤且交易成功。